

《法学方法论》课程考核要求

请依据《法学方法论》授课内容，选择一个适当主题，撰写一份开题报告(其中应包括选题缘起、研究文献综述、研究方法综述等)。字数在4000-5000字。

【写作要求】

- 1.开题报告应有主题(issue)和问题意识;
- 2.各级标题应简洁、有针对性,字数不超过15个字;
- 3.研究文献综述应包括中外文综述,并附上相关参考文献。

【写作参考书目】

《法学论文写作》、《法学学位论文写作方法》、《The Bluebook: A Uniform System of Citation》等。

【提交时间】

请于2023年1月8日前,在超星教学平台《法学方法论》研究生课程“考试”模块,以“上传附件”形式保存并提交考核作业。

。